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營養師 郭汶甄

電話：04-22289111轉54717

電子信箱：wenchenkuo61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崇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體字第11401022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(下稱國健署)「健康飲食宣言牆」提出健康飲食具體作為或宣示健康飲食承諾活動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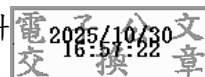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4年10月28日府授衛保字第114032754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攝取健康飲食是維護國人健康的重要行動方向，國健署設立「健康飲食宣言牆」平台，邀請各單位至平台提出健康飲食具體作為或宣示健康飲食承諾，活動相關資訊可參閱該署活動網站(<https://pse.is/886crm>)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私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外僑學校、臺中市各私立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局幼兒教育科、本局終身教育科、本局體育保健科



學務處

收文:114/10/31



1140005702

無附件